

#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市易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三方名义网店 整改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在推进对深圳市易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佰网络”）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易佰网络、胡范金、庄俊超出具了“关于易佰网络第三方电商平台网店的承诺”，承诺易佰网络不再以信息授权形式在第三方电商平台新设网店，并针对现有第三方名义网店切实执行整改计划，于2020年12月31日前将易佰网络剩余全部第三方名义网店变更还原至易佰网络或其子公司名下或关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2021年，易佰网络仍存在以信息授权形式开设和运营部分网店（简称“第三方名义网店”）。截至2021年年报问询函回复日，2021年末易佰网络经营的第三方名义网店数量535个，实现营业收入57,610.15万元，占2021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12.12%。

为进一步规范相关承诺的履行，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跨境出口电商业务网店整改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制定〈跨境出口电商业务网店和店铺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6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于易佰网络第三方电商平台网店的承诺”履行及进展情况说明，详见2022年6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相关方承

诺事项履行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为提高第三方名义网店整改效率，保障整改工作的有效实施，公司制定了相应整改计划，并计划于2022年8月31日前完成整改，具体整改原则及方式如下：

#### 1、整改原则

变更第三方名义网店主体 100%股权至易佰网络或其子公司名下，关闭或转让无法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的第三方名义网店。

#### 2、整改方式及标准

（1）易佰网络或其子公司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第三方名义网店主体 100%股权，完成整改的判断标准是相关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对于无法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至易佰网络或其子公司的第三方名义网店，通过电商平台关闭网店或对外转让。

厦门芒励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前“南平延平芒励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超然迈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前“南靖超然迈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靖易晟辉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范金、庄俊超承诺，“如截止2022年8月31日仍存在未变更至易佰网络名下的第三方名义网店，该对应网店产生的收入/净利润不纳入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对应的2022年和2023年承诺业绩的考核。”

特此公告。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日